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71)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有關認購合共 630,266,540 股新股份的認購協議，以每股認購股份 0.07 港元的認購價計算，總代價為 44,118,658 港元。

認購價為每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即認購協議日期）下午四時正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 0.063 港元溢價約 11.11%。

630,266,540 股新股份的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20%，以及佔經擴大股本約 16.67%。認購股份將會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且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本公司擬將發行認購股份所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根據認購協議進行的認購，須待（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警告：股東及準投資者務請注意，認購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認購未必會進行至完成。因此，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訂約方：

發行人 : 本公司
認購人 : 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其中若干名為現有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13.45%），為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彼等或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預期緊隨認購完成後，概無認購人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根據認購人提供的資料，認購人為法團，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認購：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已同意而認購人已同意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分別按每股股份 0.07 港元的認購價發行及認購合共 630,266,540 股新股份。發行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為約 44,100,000 港元。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認購價：

每股股份 0.07 港元的認購價乃參考股份的現行市價，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基於公平準則磋商釐定。認購價較：

- (a) 每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即認購協議日期）下午四時正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 0.063 港元溢價約 11.11%；及
- (b) 每股股份於截至認購協議日期（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 0.0634 港元溢價約 10.41%。

認購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為合共 3,151,332,960 股股份。根據認購協議將予發行的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20%及本公司透過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經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 16.67%。

發行認購股份的授權：

認購股份將會根據股東周年大會所通過股東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於本公告日期，根據一般授權可發行及配發的股份數目為 630,266,592 股股份。因此，現時一般授權足以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認購毋須另外獲股東批准。

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股本，在所有方面與現時及發行與配發認購股份時已發行的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的條件：

認購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或訂約方共同協定的其他日期）或之前仍未達成條件，則認購協議將會失效。

完成認購：

緊隨認購的條件達成後的第一個營業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

認購須待認購協議的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認購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融合移動多媒體廣播及印刷線路板貿易。目前本集團正全力將自身打造成移動多媒體服務與技術供應商，以期為移動設備提供低成本且面向大眾市場的數字電視及多媒體數據服務。

鑑於現行市況，董事認為認購是本公司強化其財務狀況及加快其多媒體網絡業務增長的良好機會。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一般商業條款，根據現行市況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認購完成後將收取自認購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將為約 44,100,000 港元。以上述數字計算，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為約每股股份 0.07 港元。

本公司擬將認購所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過往十二個月的集資活動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之前過往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曾進行以下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	擬訂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授出的一般授權配售 459,140,625 股新股份	約 7,496,000 美元	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發展的一般營運資金	• 行政及營運及業務發展 800,000 美元 • 償還部分可換股票據 6,696,000 美元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授出的一般授權配售 66,081,535 股新股份	約 910,000 美元	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發展的一般營運資金	• 償還部分可換股票據 910,000 美元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 12 個月內無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認購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假設於完成前並無發行新股份，則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認購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及股權架構將會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的股權		緊隨認購完成後的股權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
Chi Capital Holdings Ltd (附註)	780,070,003	24.75%	780,070,003	20.63%
認購人	423,792,270	13.45%	1,054,058,810	27.87%
其他公眾股東	<u>1,947,470,687</u>	61.80%	<u>1,947,470,687</u>	51.50%
合計	<u>3,151,332,960</u>	100.00%	<u>3,781,599,500</u>	100.00%

附註： 該等股份以 Chi Capital Holdings Ltd ('Chi Capital')，由黃秋智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黃秋智先生為 Chi Capital 的唯一股東兼董事) 及 Chi Capital Securities Limited (Chi Capital 的全資附屬公司) 的名義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秋智先生被視為於 Chi Capital 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公眾持股量

緊隨認購完成後，本公司將能夠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 「股東周年大會」 指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全面公開營業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
「本公司」 指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股東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的認購人
「認購」	指 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 0.07 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認購協議向認購人發行的合共 630,266,540 股新股份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秋智先生及劉輝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周燦雄先生及楊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偉霖博士、李山博士及李珺博士。